AUG062024_09B5203 · NIW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33037087 日期：2024年8月6日

对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国家利益豁免）

申请人是一名精酿啤酒酿造商，寻求以持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身份获得职业移民第二优先（EB-2）移民分类，并寻求对该分类所附工作要求获得国家利益豁免。见《移民与国籍法》（本法）第203(b)(2)条，8 U.S.C. § 1153(b)(2)。

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否决了该申请，认定记录未能证明拟议事业具有国家重要性、申请人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该事业，或豁免工作要求将有利于美国。现本事项依据8 C.F.R. § 103.3提交本办公室进行上诉审查。

申请人负有举证责任，须以优势证据证明其资格。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本办公室对本案问题进行重新审查（de novo）。Matter of Christo's, Inc., 26 I&N Dec. 537, 537 n.2 (AAO 2015)。经重新审查，本办公室将撤销审理主任的决定，并将本事项发回重审，以作出与下述分析一致的新决定。

一、法律

为符合基础EB-2签证分类的资格，申请人必须证明其为持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或在科学、艺术或商业领域具有特殊才能的个人。本法第203(b)(2)(A)条。

高级学位是指任何高于学士学位的美国学术或专业学位或外国同等学位。美国学士学位或外国同等学位加上该专业领域五年逐步提升的经验，等同于硕士学位。

如果申请人确立了基础EB-2分类的资格，则必须进而证明其值得对工作要求行使自由裁量豁免，即符合"国家利益"。本法第203(b)(2)(B)(i)条。Matter of Dhanasar, 26 I&N Dec. 884, 889 (AAO 2016)提供了审理国家利益豁免申请的框架。Dhanasar指出，美国

公民及移民服务局（USCIS）可作为自由裁量事项，1 在申请人证明以下各项时授予国家利益豁免：

- 拟议事业既具有实质价值又具有国家重要性；
- 该个人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其拟议事业；以及
- 权衡之下，豁免工作要求将有利于美国。

同上。

二、高级学位

如上所述，确立国家利益豁免资格的第一步是证明符合基础EB-2签证分类的资格。在此，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符合高级学位专业人士的资格。

由于下述认定的理由对申请人的上诉具有决定性，本办公室不予裁断并特此保留有关EB-2签证分类资格的其他论点。见INS v. Bagamasbad, 429 U.S. 24, 25 (1976)（指出"法院和行政机关无须对作出其所需结论并非必要的问题作出认定"）。

发回重审时，审理主任应分析记录并依据8 C.F.R. § 204.5(k)的规定确定申请人是否已证明其为高级学位专业人士。

三、国家利益豁免

申请人是一名精酿啤酒酿造商。在随初始申请提交的书面论证意见中，申请人称其拟议事业是提供其"作为企业家和企业高管的专业知识，将其……精酿啤酒品牌和业务运营带到美国"。

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未能证明其拟议事业具有国家重要性、其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其拟议事业，或权衡之下豁免工作要求将有利于美国。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审理主任在本案中犯了若干错误。

经审查，本办公室同意申请人的主张，即审理主任关于国家利益豁免的决定存在足以发回重审的充分错误。本办公室将案件发回审理主任进一步审查，并就否决理由提供准确且充分的说明，以便申请人能够更全面地理解审理主任的关切。

1 见Flores v. Garland, 72 F.4th 85, 88 (5th Cir. 2023)（与第九、第十一和哥伦比亚特区巡回法院（以及第三巡回法院在一份未公布决定中）一致，认定USCIS授予或否决国家利益豁免的决定本质上属于自由裁量性质）。

该决定的组织结构使人无法清楚判断任一时刻正在讨论Dhanasar的哪一项要件，以致本办公室无法对该决定进行有意义的审查。例如，在国家利益豁免分析的开头部分，该决定讨论了权衡检验，随后转向讨论Dhanasar中的拟议事业，接着是一段关于工作offer的内容，然后是一段关于优势证据标准的内容，全程均未对申请人的资格进行分析。在该决定的后半部分，有一个标题表明正在讨论Dhanasar的第三项要件，但其后却是将第一项要件和第三项要件一并讨论的分析。决定必须充分说明否决签证申请的理由，以使申请人有公平机会对该决定提出异议，并使本办公室有机会进行有意义的 appellate review。见8 C.F.R. § 103.3(a)(1)(i)；另见Matter of M-P-, 20 I&N Dec. 786 (BIA 1994)（认定决定必须充分说明否决动议的理由，以使答辩人有有意义的机会在上诉中质疑该裁定）。

发回重审时，审理主任应审查整个记录，包括申请人的上诉，并确定其是否已确立基础分类以及Dhanasar框架三项要件中每一项的资格。审理主任应审查记录并确定申请人将"其精酿啤酒品牌和业务运营带到美国"的事业是否将在与国家重要性相称的层面上影响该领域。见Dhanasar, 26 I&N Dec. at 889。审理主任可在作出新决定之前要求提供其认为与裁定相关的任何补充证据。

命令：审理主任的决定被撤销。本事项发回重审，以作出与上述分析一致的新决定。